

讴歌自然崇尚人性 ——论华兹华斯的浪漫诗歌*

王颖¹, 张丽波²

(1, 2 哈尔滨师范大学阿城学院外语系, 哈尔滨 150301)

[摘要] 华兹华斯在英国文学史上被誉为“伟大的自然诗人”, 在他心目中, 大自然就是人间的净土和乐园, 是真善美的集中体现。他把自己对生活的热情和希望都倾注到自然风光和普通的平民事物之中, 以微小处见精致, 开创了新鲜活泼的浪漫主义诗风。

[关键词] 华兹华斯; 浪漫主义; 自然; 意象; 人性

[中图分类号] I712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672-0598(2008)05-0137-03

在英国北部的昆布兰湖区, 人烟稀少, 风景秀丽。在那片恬静平和、隐逸秀美的风光中, 英国文学史上孕育了一个杰出的浪漫主义诗人: 华兹华斯。文学史家将他称之为湖畔诗派的领军人物, 故乡人民则称他为“大自然的祭司”, “大地的歌手”。华兹华斯从小在充满美与神秘的自然山水中得到慰藉, 培养了对大自然难以割舍的情结, 年轻时又出于对法国大革命的失望和反感, 他选择了心灵的回归, 而退隐田园。在华兹华斯心目中, 大自然就是人间的净土和乐园, 是真善美的集中体现。他把自己对生活的热情和希望都倾注到自然风光和普通的平民事物之中, 以微小处见精致, 开创了新鲜活泼的浪漫主义诗风。

一、自然景物的意象寄托

华兹华斯十分推崇主观想象力, 他常以自由而活泼的想象, 给平凡的景物赋予一层理想的色彩。正如华兹华斯在其《抒情歌谣集序言》中所说, 他的诗的主要目的, “是在选择日常生活里的事件和情节, 自始至终竭力采用人们真正使用的语言来加以叙述或描写, 同时在这些事件和情境上加上一种想象力的色泽, 使得平常的东西以不寻常的方式呈现于心灵面前。”华兹华斯强调真情实感的自然流露, 然而“情感”并不是一种液体, 它不能脱离具体的艺术形式而从诗人胸中直接流溢出来。在自然中寻找能激起内心情感的象征物, 在其纳入艺术知觉后形成的表象(意象)中寄托诗人在理智、情感方面的体会经验, 这就是华兹华斯诗歌的精髓, 也是读者理解诗歌内涵的关键。

在《咏水仙》中, 诗人的心灵和水仙的景象融合了。而那平静、欢欣的水仙就是诗人自己的象征。

我独自漫游, 像一朵浮云,
在山谷之上高高地飘摇。

我突然看见一簇簇, 一群群
金色的水仙。它们遍地开放,
在湖边, 在树下,
随着那微风起舞轻扬。

……
后来多少次我郁郁独卧,
感到百无聊赖心灵空漠;
这景象使在脑海中闪现,
多少次安慰过我的寂寞;
我的心又随水仙跳起舞来,
我的心又重新充满了欢乐。

诗歌的基调是浪漫的, 诗的起笔格调低沉忧郁, 为水仙的出场作了巧妙的铺垫: 诗人看见一大片在湖畔怒放的水仙花, 不禁心旷神怡。接下来, 诗人精心描绘水仙的美, 水仙花随风妙曼生动的姿态朵朵美丽晶莹如星, 它不仅娇艳夺目, 而且形成了一片壮观的水仙的海洋。但最令诗人心动的还是水仙那婆娑的舞姿, 以及表现出来的欣悦的感染力。在诗人的心中, 水仙已经不是一种植物, 而是一种象征, 代表了一种灵魂, 一种精神, 是自然的精华, 是自然心灵的美妙表现。在最后一节中, 诗人以深情的笔触, 展示了在大自然中寻找理想, 寻找安慰, 寻找人性最后归宿的情怀。在世人看来, 大自然能够启迪人性中博爱善良的感情, 能够抚慰人的心灵创伤, 使人得到真正的幸福。如诗中所写“多少次我郁郁独卧, 感到百无聊赖心灵空漠”, 唯有水仙的景色——大自然的景色, “多少次安慰过我的寂寞”, 使“我的心又随水仙跳起舞来, 我的心又重新充满了欢乐”。

* [收稿日期] 2008-03-05

[作者简介] 王颖(1973-), 女, 四川省大竹县人, 哈尔滨师范大学阿城学院外语系, 讲师, 语言文学硕士。
张丽波(1978-), 女, 黑龙江省人, 哈尔滨师范大学阿城学院外语系, 讲师, 语言文学硕士。

同时《咏水仙》也包含了浓郁的人生哲理,即人们的热情是与自然的美是合二为一的。在水仙花这样的自然景物中,华兹华斯认为它们有着与他一样相近的精神和个性,整个自然界都充满了不朽的宇宙精神。它与人真正的生活、真正的人生本质相通,人的情感与大自然的精神之间的相互融合。诗人向人们发出了回到自然中去并与大自然精神沟通的呼唤,深入地揭示出自然美与人类的联系,自然美对人类心灵的浇灌和滋润。情景交融,生动感人,那在山谷上的高傲形象,那水仙的欢欣,那郁郁的独眠是诗人自己的描述,也是诗人内心的向往。诗人在自然中找到了自己意识的象征。那自然进入了诗人的心灵,在诗人的心中化为了象征的意象。这就是华兹华斯自然诗中最独特的闪光点。

二、道德价值的理性升华

除了感情,华兹华斯还强调了理性的作用。他补充:“仅有情感的诗是很不足为道的,只有有了真理才能耐人寻味,获得恒久。”这对于极力维护情感的“性情中人”来说,能站在一定的距离以外看清理性确实是件难得的事情。华兹华斯怀着泛神主义的自然崇拜,常常在大自然中发现一种道德的、品格的美。自然界仿佛有一种神灵的存在,有某种力量在一切事物中运旋,它能感发人心,启迪人性,把人引到高尚的精神境界。

如在《致杜鹃》中,诗中歌咏杜鹃,没有对杜鹃的颜色、体形、动态等的实体描写,而集中笔墨于杜鹃飘荡的歌声,并在其中融入诗人的情怀,创造了优美动人的意境和别具一格的道德价值观。

这快活的鸟呀!
你初来乍到,
听到你唱我就高兴。
杜鹃呐!我该把你叫做鸟
或只叫飘荡的歌声?
我躺在草地上,倾听着你
那成双捉对叫唤;
这声音像在山丘间飘逸,
听来既很近又很远。
……

大自然是华兹华斯的良师益友。他讴歌自然的诗歌,大都是表现他政治上失意后,大自然给他精神慰藉和生存力量的勇气。在《致杜鹃》一诗中,诗人以称杜鹃为“快乐的鸟”起首,为全诗铺垫了欢快的情韵。而诗中“飘忽不定”的不是杜鹃,而是其声音,从而使我们仿佛看到一只杜鹃在空中忽远、忽近、忽上、忽下自由自在地飞翔的情景。诗的第四节,诗人又进一步神化杜鹃道:可你在我的眼睛里——不是鸟,而是无形的影子,是一种歌声或者谜。这里,诗人把糅合在一起的视觉、听觉、意象隐去使杜鹃化作无影的精魂,无形之声,具有一种朦胧美。到全诗的第六节,诗人又进一步将杜鹃这个无影的精魂升华为:而你呀却是希望、却是

爱——看不见,但被人渴望。因而,诗人又把抽象意象“迷”上升为感情的象征“希望、爱”。使杜鹃的形象升华到了最高境界。全诗的结尾,充满了诗情画意:杜鹃哪!你这受祝福的鸟!你使世界起了变化;它像是成了缥缈的仙岛。成了配得上你的家!

杜鹃是位“欢乐的客人”,它的歌声给诗人带来欢欣,引起他的遐思和回想。杜鹃的歌声,朦胧、飘忽、遥远而美妙,令人心动而不可言状,令人憧憬却难以寻觅。诗人的心灵融于杜鹃的歌声,仿佛杜鹃作为鸟儿已不存在,只有它的歌声无处不在。这杜鹃的歌声,是大自然对诗人心灵的奇妙召唤,也是对自由生命的歌颂。由于杜鹃的美妙歌声,才使凡人居住的充满悲凉、辛酸、痛苦的天地变成仙境境界,也只有这么优美的境地才适合杜鹃这样的精灵憩息。因此,鹃啼,作为沟通自然与人类的使者,象征着诗人憧憬的理想。对诗人来说,鹃啼抚慰着人的心灵,净化了人的感情,使人忘掉了丑恶的现实,找到了人生的启迪。杜鹃不单纯是一只鸟雀,而是催人更新自拔的“无形的影子”。华兹华斯崇拜自然,他痛感人性的沦丧,认为自然对陶冶人类情操具有某种道德价值,给自然赋予一种人伦的、道德的美,表现了作者真美善统一的审美价值观。

三、乡村农民的真实写照

故乡的山水隐逸、秀美的环境孕育了华兹华斯的灵感,并给予了他创作上的“伟大时期”。而且在这一独特的诗歌环境中,华兹华斯还发现了诗的另一美:“乡村农民的生活和语言更接近自然、更真实”。他将这一认识,融进了他的诗歌主张与诗歌哲学之中,因此他的诗很多都是描写一些同大自然息息相关的平凡人和他们的生活。华兹华斯在叙述自己心灵成长过程的长篇叙事诗《序曲》第八卷的开头,就阐述了他认识到的自然和人类的关系:他对大自然的爱,引致了他对人类的爱,人类的心灵——我诗歌的主题,我思想的幽灵。在《序曲》第十三卷中,他明确指出了他的创作中心:“人心是我唯一的主题,它存在于与大自然相处的人中那些最杰出的胸膛。”他写平凡人的悲苦,也写他们的欢乐,在他的不少诗中隐隐地传出这样的信息:人生的基调是幸福的,但这幸福还是要靠人的努力去争取才能赢得。正如他自己所说,“在所有这些诗歌里,我自己给自己制定的目标是要从普通人的生活中选取事件和情景,并尽可能地使用有普通人的语言去讲述或描述它们。华兹华斯不但从理论上告别了18世纪诗坛的陈词滥调,而且还与密友柯勒律治一起在《抒情歌谣集》里成功地实践了他崭新的创作观。

《孤独的割麦女》是一首旋律优美、情感浓郁、词淡意浓的抒情诗。诗中描绘了一位孤独的割麦女在一边挥汗如雨地割麦,一边唱着凄凉哀伤的歌曲。歌曲深深地打动了作者,引起了作者的翩翩联想……

看哪,那孤独的高地姑娘
形单影只地在那田野里!
她独自收割,她独自歌唱
……

谁能告诉我她在唱什么?
也许这哀哀不绝的歌声
在唱早已过去的辛酸事
或很久以前的战争,
.....

勃兰克斯认为,“华兹华斯的真正出发点,是认为城市生活及其烦嚣已经使人忘却自然,人也因此受到惩罚;无尽无休的社会交往消磨了人的精力和才能,损害了人心感受淳朴印象的敏感性。”从华兹华斯的《孤独的割麦女》中,不难看出,是自然的力量“使我们的心受感染”,是自然“用宁静和美打动”人类,能“引导我们从欢乐走向欢乐”。这是诗人热爱自然尊重自然的生态哲理。起笔诗人用平素的语句为我们勾勒出了一幅意念中的写生画:广阔的田野,陷入秋收后的寂静,苍凉的灰色带来了冬的气息,却又不失对秋之浓烈的留恋。风越过旷野,吹起大地,不再有起伏的麦浪,只有割麦女飘动的长发和盈动的衣裙。她低吟着歌曲,歌声悠扬哀婉,凄切动人。如同在叙述悲恸的心声,又似乎希冀用歌声打碎四周的沉闷,驱走寂寞的侵袭,.....。诗人一方面写出了姑娘歌声的动听,另一方面也表达了自己听到歌声时难以言传的内心美感。荒凉的阿拉伯沙漠里疲乏的旅人突然听见夜莺清脆的啼啭,这无异于一杯甘露;遥远寒冷的赫伯利岛在严冬过后一朝出现了报春的杜鹃啼声,这又像是为岛上灌注了新的生命。但它们都不如姑娘的歌声动人心房,给漂泊者以慰藉和前行的动力。华兹华斯将他听割麦女歌声后的那中带有痛楚的难以用言语表达的情感抒发的淋漓尽致,如歌如泣。“孤独女郎在收割什么?歌唱什么?”全诗自始至终没有回答,诗人运用夜莺清脆的啼啭和报春的杜鹃声来衬托姑娘歌声的美妙;用一连串的猜测来表达诗人对姑娘歌声的惆怅和神往,细细品味,可以感受诗人被激起的强烈的内心感受,

沁人心脾,流连忘返。

在诗中割麦女是一位普通得不能再普通的劳动者,她用歌声来面对生活,她用劳动来建立尊严,她用胸怀来拥抱自然,拥抱生活。表面看似孤独,其内心并不如此,她纯朴善良勤劳刚毅坚强——这正是人类本质精神之所在。在广袤的自然中,她用歌声诉说心中的痛苦,呼唤着人们摆脱人性弱点的束缚,重获完美的人性,她用自己的实际行动——简单朴实的田间劳作召唤着人们重回完美的精神家园,重树完美的人格。

可以这样说,在西方文学史上,很难找到像华兹华斯这样的诗人,他忘情于湖光山色,沉浸于“天人合一”的理想境界,抒写着人性自由与美的赞歌。他的作品冲破了 18 世纪后半期英国僵化的古典主义诗风,给诗坛注入了新的活力,极大地丰富了英国诗歌的宝库。华兹华斯不仅为他的时代提供了新的诗歌理论,也为自己的创作开辟了一个崭新的时代。

【参考文献】

- [1] 华兹华斯. 抒情歌谣集序言、欧美古典作家论现实主义和浪漫主义(一) [M]. 北京: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1980: 261.
- [2] 杨慧林. 外国文学阅读与欣赏 [M]. 北京: 首都大学出版社, 153.
- [3] 张秉真, 章安祺, 杨慧林. 西方文艺理论史 [M].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2005.
- [4] 张若端. 十九世纪应该诗人论诗 [M].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94.
- [5] 朱维之, 赵澧, 黄晋凯. 外国文学简编(欧美部分) 第四版 [M].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1999.

(责任编辑: 杨 睿)

A comment on romantic style of Wordsworth's poems

WANG Ying¹, ZHANG Li-bo²

(Foreign Language Department of Acheng Institute, Heilong Normal University, Heilong 150301, China)

Abstract: William Wordsworth, the great nature poet in English literary history, devoted all his enthusiasm and hopes to the natural scenery and persons' daily lives, broke the flat and rigid style of classicism in creation and opened fresh and dynamic romantic poem style. His nature poems involved his understanding and thought of human nature's purity, kindness and beauty, providing a pure spirit home for the people.

Keywords: Wordsworth; Romanticism; nature; image; human nature